

桃園市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管理委員會
107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年12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

開會地點：桃園市政府16樓1601會議室

主持人：鄭召集人文燦(劉建中委員代)

記錄：簡雪鳳

出席：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洽悉。

參、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報告案由：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洽悉。

肆、委員審查意見：針對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執行情形暨會議資料之相關審查意見

一、陳錫達委員：

(一) 109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大園區公所工作計畫補助工作計畫。透過大園區18個里新任當選里長及大園區兩位現任議員及區公所共同研議，109年度申請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工作計畫。讓大園區的回饋金可以更落實回饋大園區的里民。

(二) 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管理委員會，大園區委員應由18個里長以派出所區分推派出五人擔任，而不是由區長指派。

(三) 飛機起降費，飛機起降地點在大園區，交通部民航局應採起降費比例公平分配給大園區里民。

(四) 桃園國際機場四號焚化爐興建工程回饋金要提高一倍，因它的廢棄物處理量由每個月 2,250 公噸/月，增加至 5,500 公噸/月。

(五) 第三級航空噪音防制範圍區域重新編制認定補助方案落實推行。

二、顏秀慧委員

(一) 補助基層建設經費時，可酌予提醒申請單位考慮加入低碳環保設施或設計，如植栽綠化，節能設備、雨撲滿等。

伍、討論議題

一、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提案案由：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補助工作計畫變更追認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提案案由：106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參與式預算試辦計畫獲選提案計新臺幣 600 萬 2,099 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

三、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提案案由：107 年度新增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專案性補助計畫案。

決議：

(一) 照案通過。

(二) 請各單位辦理活動時，應邀請航噪基金委員、在地里長及地方仕紳共同參與，並加強聯繫溝通及宣導作業，以擴大在地民眾參與，提升活動效益。

陸、臨時動議

一、提案單位：蘆竹區公所

提案案由：「桃園市蘆竹區誠聖宮風雨球場增建工程」計畫名稱變更案。

決議：請蘆竹區公所依循變更作業流程規定，提報市府核定。

柒、結論：

感謝各委員及與會各單位幫忙與協助，讓噪音防制費及相關回饋工作順利進行，未來仍借助各委員及各單位配合繼續支持回饋工作。

捌、散會：下午5時。



桃園市政府

107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 基金管理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簽到簿

一、時間：107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二、地點：桃園市政府 1601 會議室

三、主持人：鄭召集人文燦

劉建中

四、出席人員：

沈副召集人志修：

高玉姿委員：高玉姿

呂水田委員：呂水田

李淑宜委員：李淑宜

吳宏國委員：吳宏國

游仁均委員：游仁均

褚春來委員：褚春來

劉建中委員：劉建中

洪清淵委員：洪清淵

邱永隆委員：

邱永隆

徐其萬委員：

徐其萬

許清順委員：

王美雪委員：

許朝童委員：

王雅玢委員：

林有財委員：

林有財

江右君委員：

江右君

卓榮騰委員：

卓榮騰

顏秀慧委員：

顏秀慧

許文芳委員：

金鑫委員：

陳錫達委員：

陳錫達

郭承泉委員：

觀光旅遊局：

楊崇輝
陳湘濠

體育局：

房瑞文
莊敏郁

都市發展局：

鄭緯仁

地政局：

吳正雨 陳珀雄

海岸管理工程處：

曾國偉 賴炳蓮

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

鄭其平

黃臻
徐妍靜

魏新奇

民政局：

許維綽

工務局：

劉其平

謝建宏

農業局：

劉其平

環境清潔稽查大隊：

陳貴珍

溪海國民小學：

劉慧貞

大園國民中學：

張珮宜

大園區公所：

黃麗華 李素娟

張淑芬 黃淑芬 薛淑芬 何理玲 許淑娟

蘆竹區公所：

陳淑娟

中壢區公所：

王一之

楊香娟 張景

觀音區公所：

黃麗麗 黃香珍

新屋區公所：

劉碧珠

環境保護局：

曾豐旺

黃伯弘

簡雪鳳

徐健松 方義翔

邱玲、林韋廷

傳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林詩、張正壽、謝嘉靖